

##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承辦人：王于庭  
電話：02-27208889轉6363  
傳真：27209164  
電子郵件：q94345@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民生國民中學

裝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2月23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中字第1143122925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臺北市114學年度國民中學辦理學習扶助師資研習實施計畫1份  
(40777230\_11431229251\_1\_ATTACH1.odt)

主旨：為辦理「臺北市114學年度國民中學辦理學習扶助非現職教師18小時師資研習」一案，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市114學年度學習扶助整體行政計畫辦理。

二、案係為透過研習培養擔任學習扶助授課教師參與學生扶助課程規劃設計，並精進學習扶助專業知能；發展系統性教學策略，並善用科技化評量診斷報告，提升弱勢學生學科基本能力。

三、旨案工作坊描述如下：

(一)研習對象：本市114學年度擔任「學生學習扶助方案」教學人員之實習學生、大學生及其他教學人員。

(二)研習地點：新民國中科學樓2樓會議室（臺北市北投區新民路10號）

(三)研習場次時段及地點詳見實施計畫。

(四)報名方式：

1、實習學生若有申請臺北市教師研習電子護照，即日起

民生國中 1141223



\*OAAA1146009187\*

至115年1月20日（二）12:00前至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http://insc.tp.edu.tw/>）報名，列印報名表，請各校承辦人核章，完成薦派手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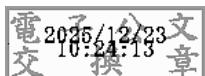
2、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報名薦派完成後，請務必填寫Google表單報名表：<https://forms.gle/yEmU3UTZsK1Bhb6Y8>，以利分組，完成報名手續。

(五)為利當日工作坊進行，請參訓人員務必事先閱覽實施計畫。

四、相關疑義請洽本市學生學習扶助資源中心（專責人員：裝訂線第2頁共3頁會辦單位：謝宜家，電話：02-25335355）。

五、檢附實施計畫1份。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

副本：臺北市學生學習扶助資源中心（含附件） 2025/12/33 10:44:13